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苏州世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
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保荐机构”）作为苏州世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世名科技”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以及世名科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入情况，对世名科技拟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情况进行审慎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苏州世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1303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667万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8.5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30,922.85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总额人民币2,776.10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8,146.75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6]第115444号”《验资报告》。

二、发行申请文件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苏州世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万元）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万元）
----	------	---------	-----------------

1	2万吨水性色浆生产线及自用添加剂建设项目（年产5万吨纳米级水性色浆和溶剂色浆及纳米材料添加剂项目之一期）	32,112.13	28,122.85
---	--	-----------	-----------

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拟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不足部分将由公司以银行贷款或其他途径解决。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以自有资金投入上述项目，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再用募集资金进行置换。

三、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及拟以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已投入的实际投资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苏州世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16]第114479号）。根据该报告，截至2016年7月16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89,532,351.44元，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预先投入金额（元）
2万吨水性色浆生产线及自用添加剂建设项目（年产5万吨纳米级水性色浆和溶剂色浆及纳米材料添加剂项目之一期）	89,532,351.44 元
合计：	89,532,351.44 元

公司本次拟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金额为：89,532,351.44元。

四、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履行的程序

公司于2016年8月17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89,532,351.44元置换前期已预先投入的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苏州世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89,532,351.44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同等金额的自筹资金，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亦发表了同意意见，上述预先投入资金事项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专项审核，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中信建投对世名科技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世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_____

艾 华

冷 鲲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8 月 17 日